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7月12日以电子邮件、书面送达方式发出。

2.2022年7月22日，第八届监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以现场与视频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3.公司应参会监事5人，实参会监事4人，监事丁鸣东先生因公无法出席，全权委托监事杨青春先生代为表决。

4.会议由第八届监事会监事杨青春先生和监事会主席徐祖永先生分别主持。

5.出席会议的监事占公司全体监事人数的二分之一以上，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关于选举徐祖永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会议以5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

徐祖永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选举徐祖永先生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主席。

（二）关于修订《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会议以 5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上的《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和《监事会议事规则修订内容前后对照表》。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吉林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七月二十二日